

搬运合同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通化市饲料草原管理站

承运方（乙方）：通化市医药高新区百顺搬家服务部

为搬运办公室书柜等物品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特订立此合同，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. 货物名称：2组铁皮柜 1个木书柜 1张床

二. 搬出地点：光明路

三. 目的地：新站

四. 车型及数量：乙方自行根据实际情况确定

五. 搬运日期：2025年7月8日

六. 双方责任

1. 甲方将搬运的小件物品提前整理，文件资料要装箱封好，易碎物品，需重点注意物品
请提前告知搬运人员，贵重物品（现金银行卡首饰文玩等）甲方自行携带。

2. 乙方保证服从甲方的分配与指挥，在甲方规定期限内将物品安全运抵指定地点，将物品码放到位。对承运的物品安全负责，如在搬运拆装过程中发生丢失或损坏，乙方负责赔偿，搬运过程中乙方伙食问题均由乙方自行负责

七. 搬运费（包含运输费）共计 300.00 元，大写（叁佰元整）

八. 结算方式：甲方物品全部搬运结束后，结清运费，乙方同时提供发票

九. 说明

1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 本合同在双方履约后即行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通化市医药高新区百顺搬家服务部



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7 日